

证券代码：871709

证券简称：飞云股份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无锡飞云球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3 日上午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709	飞云股份	2020 年 5 月 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江苏敏惠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

（七）会议地点

无锡飞云球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9 年度公司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该议案内容见公司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1）和《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2）。

（二）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公司 2019 年度利润拟不分配，也不转增股本。

（三）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长报告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及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四）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

以汇报。

（五）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以 2019 年年度公司财务报表数据为依据，结合公司业务开展情况，编制了 2020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预计向实际控制人借入资金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业务发展，确保公司现金流，公司 2020 年度拟继续向实际控制人马国伟、张革萍在公司实际需要时借入资金。现经马国伟、张革萍同意，公司在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拟向其无息借入本金不超过 2000 万元(含)人民币，在额度内该借入款项可以滚动使用，即指在借款期限内任一时点借款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

（七）审议《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内控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业务，聘期一年。

（八）审议《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九）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章程变更及变更工商登记相关事宜的议案》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章程变更及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具体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十）审议《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主席报告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十一）审议《公司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 2020-010）。

（十二）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 2020-008）。

（十三）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 2020-009）。

（十四）审议《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0-011）。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其他有效持股凭证的复印件；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4）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5）股东可以现场、信函或传真及上门方式进行登记，但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5月12日9:00-17:00

（三）登记地点：无锡飞云球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董事会秘书马千里

地址：无锡市马山碧波支路4-5号

电话：0510-85995007

传真：0510-85995007

邮箱：feiyunqiuye@163.com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无锡飞云球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无锡飞云球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